



## 强于大市

# 《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

## 点评

### 政策助推智能汽车产业迎来高速发展

据电车汇报道，近日发改委、工信部等 11 个国家部委联合下发了“关于印发《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的通知”，通知中提出到 2025 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的技术创新、产业生态、基础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管和网络安全体系将基本形成，能够实现有条件自动驾驶的智能汽车达到规模化生产，实现高度自动驾驶的智能汽车在特定环境下市场化应用。2035 到 2050 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体系全面建成、更加完善。《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将推动智能汽车技术和产业高速发展，辅助驾驶进入加速渗透期，5G 推动车联网发展，重点推荐保隆科技、伯特利、华域汽车，关注均胜电子、德赛西威。

#### 主要观点

#### 1. 智能汽车是汽车产业发展的战略方向，对我国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提出汽车正逐步向电子信息系统控制的智能产品转变，与相关产业全面融合，呈现智能化、网络化、平台化发展特征，成为新兴业态重要载体。发展智能汽车，有利于我国提升产业基础能力，突破关键技术瓶颈，培育产业发展新优势；有利于加速汽车产业转型升级，壮大经济增长新动能，加快制造强国、科技强国等，增强新时代国家综合实力。智能汽车已成为我国走向汽车强国的战略选择。

我国汽车销量位居世界首位，汽车产业体系完善，品牌质量逐步提升，关键技术不断突破；互联网、信息通信等领域涌现一批知名企业，网络通信实力雄厚；路网规模、5G 通信、北斗卫星导航定位系统水平国际领先，基础设施保障有力。广阔的市场前景与扎实的发展基础使得我国拥有智能汽车发展的战略优势。

#### 2. 重新调整智能汽车产业目标，构建智能汽车发展体系保障。

《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提出构建协同开放的智能汽车技术创新体系、跨界融合的智能汽车产业生态体系、先进完备的智能汽车基础设施体系、系统完善的智能汽车法规标准体系、科学规范的智能汽车产品监管体系、全面高效的智能汽车网络安全体系的六大方面战略任务，战略愿景为到 2025 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的技术创新、产业生态、基础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管和网络安全体系基本形成，2035 到 2050 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体系全面建成、更加完善。这是我国发展智能汽车与未来智能交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充分体现国家对智能汽车战略方向的重视与率先建成智能汽车强国的雄心。相较 2018 年 1 月发布的《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征求意见稿）》，正式文件去掉智能汽车占比等细化目标，更加着重于对智能汽车发展的体系保障，并将体系基本建成与全面建成的目标分别修改为 2025 年、2035 到 2050 年，更加理性的修改了关于未来发展的展望（正式稿与征求意见稿目标对比见图表 1）。

#### 相关研究报告

《5G 推动车联网与自动驾驶腾飞》20191021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汽车

魏敏

(8621)20328306

min.wei@bocichina.com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证书编号：S1300517080007

朱朋

(8621)20328314

peng.zhu@bocichina.com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证书编号：S1300517060001

图表 1. 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愿景

时间	《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征求意见稿）》 战略愿景	《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 战略愿景
2020	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的技术创新、产业生态、路网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管和信息安全体系框架基本形成。智能汽车新车占比达到 50%，中高级别智能汽车实现市场化应用，重点区域示范运行取得成效。智能道路交通系统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大城市、高速公路的车用无线通信网络（LTE-V2X）覆盖率达到 90%，北斗高精度时空服务实现全覆盖。	
2025	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的技术创新、产业生态、路网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管和信息安全体系全面形成。新车基本实现智能化，高级别智能汽车实现规模化应用。“人-车-路-云”实现高度协同，新一代车用无线通信网络（5G-V2X）满足智能汽车发展需要。	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的技术创新、产业生态、基础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管和网络安全体系基本形成。实现有条件自动驾驶的智能汽车达到规模化生产，实现高度自动驾驶的智能汽车在特定环境下市场化应用。智能交通系统和智慧城市相关设施建设取得积极进展，车用无线通信网络（LTE-V2X 等）实现区域覆盖，新一代车用无线通信网络（5G-V2X）在部分城市、高速公路逐步开展应用，高精度时空基准服务网络实现全覆盖。
2035-	中国标准智能汽车享誉全球，率先建成智能汽车强国，全民共享“安全、高效、绿色、文明”的智能汽车社会。	2035-2050 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体系全面建成、更加完善。安全、高效、绿色、文明的智能汽车强国愿景逐步实现，智能汽车充分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资料来源：《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中银证券

### 3. 加强组织实施与完善扶持政策等，多方位提供战略保障。

《战略》提出充分发挥国家制造强国建设领导小组车联网产业发展专项委员会等工作机制作用，按照部门职责，落实工作任务，明确高规格的领导小组牵头，充分体现了国家对智能汽车产业的重视与发展的决心。

《战略》提出研究制定相关管理标准和规则，出台促进道路交通自动驾驶发展的政策，引导企业规范有序参与智能汽车发展。自动驾驶实现需要汽车、电子、信息通信、互联网、交通管理等多行业的合作与转型升级，而各行业都有各自的立场与知识局限，目前很多企业各自为战，缺乏跨界融合平台，在国家层面对自动驾驶出台指导意见和相关法律法规并加强部际协调，有助于为自动驾驶产业指明方向，起到引导与监管作用，推动自动驾驶实现标准化、自主化，在保障交通道路安全的同时促进产业融合，推动自动驾驶进入产业化快车道。

《战略》同时提出利用多种资金渠道，强化税收金融政策引导、利用金融租赁等政策工具，支持智能汽车基础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和产业化、智能交通及智慧城市基础设施重大工程建设等；建立重大项目与人才引进联动机制，加大国际领军人才和骨干人才引进力度；鼓励国内外企业加强产业合作，联合开展基础研究、技术开发和市场化应用，积极开展智能汽车法律法规国际交流合作；加强产业投资引导，鼓励社会资本重点投向智能汽车关键技术研发等领域，严禁以发展智能汽车为名，新建或扩大汽车整车生产能力；加大质量、安全、环保、反不正当竞争等监管执法力度，规范智能汽车市场秩序。通过加强组织实施、完善扶持政策、强化人才保障、深化国际合作、优化发展环境等多方位保障智能汽车重大战略的顺利实施。

### 4. 覆盖领域广泛，智能汽车全产业链迎来发展契机。

《战略》提出突破关键基础技术，增强产业核心竞争力，推进车载高精度传感器、车规级芯片、智能操作系统、车载智能终端、智能计算平台等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鼓励整车企业逐步成为智能汽车产品提供商，鼓励零部件企业逐步成为智能汽车关键系统集成供应商，鼓励人工智能、互联网等企业发展成为自动驾驶系统解决方案领军企业，鼓励信息通信等企业发展成为智能汽车数据服务商和无线通信网络运营商，鼓励交通基础设施相关企业发展成为智慧城市交通系统方案供应商；积极培育道路智能设施、高精度时空基准服务和智能汽车基础地图、车联网、网络安全、智能出行等新业态，加强智能汽车复杂使用场景的大数据应用，重点在数据增值、出行服务、金融保险等领域，培育新商业模式；建立健全智能汽车测试评价体系及测试基础数据库并开展特定区域智能汽车测试运行及示范应用。



智能汽车体系庞大,《战略》涉及范围广泛,对产业链多环节提出了要求与扶持政策,将推动智能汽车全产业链技术与产业迎来高速发展,庞大的产业链带动巨大的市场规模。《战略》提出结合5G商用部署,推动5G与车联网协同建设。5G网络具有高传输速率、低时延、高可靠性等优点,车联网领域,高传输速率使得车内AR/VR、超高清流媒体等业务有望得到应用;智能驾驶领域,低时延高可靠的连接是智能汽车实现L4/5自动驾驶的关键,是实现智能化交通管理的基础,工信部向中国移动等公司发放5G商用牌照开启商用化进程,有望推动车联网和自动驾驶产业迎来爆发。

车联网领域,中国联通预计2020年国内市场规模将突破2,000亿元,2025年将突破9,000亿元。从短期来看RSU与OBU等终端硬件有望首先受益,中期来看随着我国汽车电子芯片逐渐成熟,从车载娱乐系统等安全等级要求较低的产品入手,有望逐渐从后装渗透至前装、从国产渗透至合资,国产替代空间大;长期来看车联网的盈利模式将不仅仅是硬件收入,汽车共享、互联服务等信息化衍生的全新商业模式逐渐形成,各类服务商将受益。我们预计终端设备OBU、RSU市场空间分别高达280亿、1,430亿元,均胜电子、德赛西威等已获得C-V2X终端产品量产订单,有望把握先机,发展前景看好。

图表 2. C-V2X 车联网产业地图

上游	通信芯片	国内厂商:紫光展锐、华为、大唐电信、联发科、移远通信、芯讯 国外厂商:高通、英特尔、三星、德州仪器、英伟达
	通信模组	国内厂商:华为、大唐电信、中兴、移远通信、高新兴、日海智能、广和通、有方科技 国外厂商:泰利特、司亚乐、金雅拓、哈曼、博世、电装、阿尔派
中游	终端与设备	国内厂商:车网互联、金溢科技、星云互联、万集科技、速通科技、东软集团、华阳集团、德赛西威、千方科技、华为、大唐电信、博泰、均胜电子 国外厂商:大陆、松下、博世、电装
	整车制造	国内厂商:上汽集团、广汽集团、吉利汽车、长安汽车、长城汽车、北京汽车、江淮汽车、众泰汽车、海马汽车、一汽 国外厂商:通用、福特、沃尔沃、大众、宝马
下游	运营服务	国内厂商: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滴滴、英泰斯特、百度 国外厂商:沃达丰、AT&T
	测试验证	国内厂商: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中国汽研、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上海无线通信研究中心、安亭上海国际汽车城、重庆车辆检测研究院 国外厂商:罗德与施瓦茨、是德科技
	高精度定位和地图服务	国内厂商:和芯星通、北斗卫星导航系统、百度、四维图新、高德地图、千寻位置 国外厂商:TomTom、谷歌地图

资料来源:IMT-2020(5G)推进组、新华网、盖世汽车、OFweek 物联网,中银证券

智能驾驶领域,IHS 预计2020年L1/2渗透率有望达到40%,2025年L3、L4/5渗透率分别有望达到15%、5%。短期市场以ADAS为主,预计ADAS 2020年国内空间约878亿元,长期看L4/5自动驾驶逐步落地,2030年国内自动驾驶出行服务收入规模有望突破万亿。ADAS领域,博世、大陆等在系统集成领域占据主导地位,多家初创公司从雷达、摄像头、泊车等方面切入,具有更加灵活的产品设计、本地化开发、响应速度快等优势,国内舜宇光学、均胜电子、华域汽车、德赛西威、保隆科技等在摄像头、毫米波雷达等领域逐步突破,未来发展可期。



图表 3. 自动驾驶产业地图

上游	感知系统	国内厂商：华域汽车、德赛西威、亚太股份、舜宇光学、欧菲光、速腾聚创、中海达、北醒电子、禾赛科技 国外厂商：Mobileye、大陆、博世、海拉、德尔福、麦格纳、Velodyne、Quanergy、英飞凌
	决策系统	国内厂商：中兴、百度、阿里巴巴、智行者、中科寒武纪、华为、腾讯、初速度 国外厂商：英伟达、英特尔、英飞凌、德尔福、三星、德州仪器、微软、苹果
	执行系统	国内厂商：拓普集团、亚太股份、北汽、浙江世宝、比亚迪、智行者 国外厂商：博世、大陆、采埃孚、克诺尔、爱德克斯、日立
	通信系统	国内厂商：大唐电信、华为、千方科技、高鸿股份、百度 国外厂商：博世、日立、德尔福、诺基亚、高通、英特尔、电装、
中游	智能驾驶舱	国内厂商：德赛西威、华阳、均胜电子、中科创达、航盛 国外厂商：博世、大陆、哈曼、松下
	自动驾驶解决方案	国内厂商：长安、北汽、上汽、吉利、奇瑞、百度、东软、四维图新、智行者 国外厂商：丰田、奥迪、特斯拉、宝马、福特、沃尔沃、谷歌、苹果、德尔福、博世、英伟达、大陆、电装
	整车制造	国内厂商：上汽、北汽、吉利、长安、比亚迪、郑州宇通、广汽、一汽、东风、蔚来、威马、小鹏 国外厂商：奔驰、宝马、奥迪、大众、沃尔沃、戴姆勒、通用、福特、特斯拉
下游	出行服务	国内厂商：滴滴出行、首汽集团、神州租车、曹操专车、EVCARD 国外厂商：Uber、Lyft、Grab
	物流服务	国内厂商：智行者、图森未来 国外厂商：Waymo、Uber、沃尔沃、戴姆勒
	数据增值	国内厂商：腾讯、上海评驾科技、车道君安、高科数聚 国外厂商：英特尔、微软、思科

资料来源：赛迪智库，人工智能产业链联盟，《光信产业情报监测与研究月报》2018年第11期，中银证券

## 5. 投资建议。

智能汽车有助于实现智慧交通，提升交通效率，降低油耗与排放，已成为汽车产业发展的战略方向，是我国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成现代化强国的重要支撑。《战略》提出到2025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的技术创新、产业生态、基础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督和网络安全体系将基本形成，能够实现有条件自动驾驶的智能汽车达到规模化生产，实现高度自动驾驶的智能汽车在特定环境下市场化应用；2035到2050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体系全面建成、更加完善，有望推动智能汽车产业链迎来高速发展。辅助驾驶进入加速渗透期，5G推动车联网发展，重点推荐**保隆科技**（TPMS产品爆发，环视及毫米波雷达逐步进入量产）、**伯特利**（最大的自主EPB供应商，已发布线控制动产品并获得意向订单）、**华域汽车**（智能驾驶全面布局的零部件龙头，24GHz、77GHz毫米波雷达已开始批产供货），关注**均胜电子**（HMI、主被动安全、智能车联全面布局）、**德赛西威**（车载系统供应商龙头，智能驾驶多个项目进入量产期）。

## 6. 风险提示。

1) 智能汽车产业政策推行进度和力度不达预期；2) 智能汽车产品市场开拓不达预期；3) 智能网联汽车技术路线存在不确定性等。

附录图表 4. 报告中提及上市公司估值表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评级	股价	市值	每股收益(元/股)		市盈率(x)		最新每股净
			(元)	(亿元)	2018A	2019E	2018A	2019E	资产 (元/股)
603596.SH	伯特利	买入	32.91	134.5	0.58	1.04	56.7	31.6	5.26
600741.SH	华域汽车	买入	29.45	928.5	2.55	2.16	11.6	13.6	15.26
600699.SH	均胜电子	买入	28.08	347.4	1.07	0.93	26.4	30.2	10.59
002920.SZ	德赛西威	增持	38.23	210.3	0.76	0.37	50.5	103.3	7.29
603197.SH	保隆科技	买入	34.69	57.6	0.93	1.10	37.2	31.5	6.27

资料来源: 万得, 中银证券

注: 股价截止日 2020.2.21, 未有评级公司盈利预测来自万得一致预期。



## 披露声明

本报告准确表述了证券分析师的个人观点。该证券分析师声明，本人未在公司内、外部机构兼任有损本人独立性与客观性的其他职务，没有担任本报告评论的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也不拥有与该上市公司有关的任何财务权益；本报告评论的上市公司或其它第三方都没有或没有承诺向本人提供与本报告有关的任何补偿或其它利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声明，将通过公司网站披露本公司授权公众媒体及其他机构刊载或者转发证券研究报告有关情况。如有投资者于未经授权的公众媒体看到或从其他机构获得本研究报告的，请慎重使用所获得的研究报告，以防止被误导，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对其报告理解和使用承担任何责任。

## 评级体系说明

以报告发布日后公司股价/行业指数涨跌幅相对同期相关市场指数的涨跌幅的表现为基准：

### 公司投资评级：

- 买入：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6个月内超越基准指数20%以上；
- 增持：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6个月内超越基准指数10%-20%；
- 中性：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6个月内相对基准指数变动幅度在-10%-10%之间；
- 减持：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6个月内相对基准指数跌幅在10%以上；
- 未有评级：因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其他原因，未能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 行业投资评级：

- 强于大市：预计该行业指数在未来6个月内表现强于基准指数；
- 中性：预计该行业指数在未来6个月内表现基本与基准指数持平；
- 弱于大市：预计该行业指数在未来6个月内表现弱于基准指数。
- 未有评级：因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其他原因，未能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沪深市场基准指数为沪深300指数；新三板市场基准指数为三板成指或三板做市指数；香港市场基准指数为恒生指数或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美股市场基准指数为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或标普500指数。

## 风险提示及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分析师撰写并向特定客户发布。

本报告发布的特定客户包括：1) 基金、保险、QFII、QDII 等能够充分理解证券研究报告，具备专业信息处理能力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机构客户；2)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投资顾问服务团队，其可参考使用本报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投资顾问服务团队可能以本报告为基础，整合形成证券投资顾问服务建议或产品，提供给接受其证券投资顾问服务的客户。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以任何方式或渠道向除上述特定客户外的公司个人客户提供本报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个人客户从任何外部渠道获得本报告的，亦不应直接依据所获得的研究报告作出投资决策；需充分咨询证券投资顾问意见，独立作出投资决策。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及损失等。

本报告内含保密信息，仅供收件人使用。阁下作为收件人，不得出于任何目的直接或间接复制、派发或转发此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予任何其他人士，或将此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发表。如发现本研究报告被私自刊载或转发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及时采取维权措施，追究有关媒体或者机构的责任。所有本报告内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及关联公司（统称“中银国际集团”）的商标、服务标记、注册商标或注册服务标记。

本报告及其所载的任何信息、材料或内容只提供给阁下作参考之用，并未考虑到任何特别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或特殊需要，不能成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票据的要约或邀请，亦不构成任何合约或承诺的基础。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能确保本报告中提及的投资产品适合任何特定投资者。本报告的内容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阁下不会因为收到本报告而成为中银国际集团的客户。阁下收到或阅读本报告须在承诺购买任何报告中所指之投资产品之前，就该投资产品的适合性，包括阁下的特殊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及其特别需要寻求阁下相关投资顾问的意见。

尽管本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都是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证券分析师从相信可靠的来源取得或达到，但撰写本报告的证券分析师或中银国际集团的任何成员及其董事、高管、员工或其他任何个人（包括其关联方）都不能保证它们的准确性或完整性。除非法律或规则规定必须承担的责任外，中银国际集团任何成员不对使用本报告的材料而引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本报告对其中所包含的或讨论的信息或意见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公平性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声明或保证。阁下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本报告仅反映证券分析师在撰写本报告时的设想、见解及分析方法。中银国际集团成员可发布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亦有可能采取与本报告观点不同的投资策略。为免生疑问，本报告所载的观点并不代表中银国际集团成员的立场。

本报告可能附载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本报告可能涉及到中银国际集团本身网站以外的资料，中银国际集团未有参阅有关网站，也不对它们的内容负责。提供这些地址或超级链接（包括连接到中银国际集团网站的地址及超级链接）的目的，纯粹为了阁下的方便及参考，连结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份。阁下须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风险。

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基于现状，不构成任何保证，可随时更改，毋须提前通知。本报告不构成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建议或保证任何投资或策略适用于阁下个别情况。本报告不能作为阁下私人投资的建议。

过往的表现不能被视作将来表现的指示或保证，也不能代表或对将来表现做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障。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只是反映证券分析师在本报告所载日期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本报告中涉及证券或金融工具的价格、价值及收入可能出现上升或下跌。

部分投资可能不会轻易变现，可能在出售或变现投资时存在难度。同样，阁下获得有关投资的价值或风险的可靠信息也存在困难。本报告中包含或涉及的投资及服务可能未必适合阁下。如上所述，阁下须在做出任何投资决策之前，包括买卖本报告涉及的任何证券，寻求阁下相关投资顾问的意见。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及关联公司版权所有。保留一切权利。

##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浦东  
银城中路 200 号  
中银大厦 39 楼  
邮编 200121  
电话: (8621) 6860 4866  
传真: (8621) 5888 3554

## 相关关联机构:

### 中银国际研究有限公司

香港花园道一号  
中银大厦二十楼  
电话: (852) 3988 6333  
致电香港免费电话:  
中国网通 10 省市客户请拨打: 10800 8521065  
中国电信 21 省市客户请拨打: 10800 1521065  
新加坡客户请拨打: 800 852 3392  
传真: (852) 2147 9513

###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香港花园道一号  
中银大厦二十楼  
电话: (852) 3988 6333  
传真: (852) 2147 9513

###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  
西单北大街 110 号 8 层  
邮编: 100032  
电话: (8610) 8326 2000  
传真: (8610) 8326 2291

### 中银国际(英国)有限公司

2/F, 1 Lothbury  
London EC2R 7DB  
United Kingdom  
电话: (4420) 3651 8888  
传真: (4420) 3651 8877

### 中银国际(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纽约市美国大道 1045 号  
7 Bryant Park 15 楼  
NY 10018  
电话: (1) 212 259 0888  
传真: (1) 212 259 0889

### 中银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199303046Z  
新加坡百得利路四号  
中国银行大厦四楼(049908)  
电话: (65) 6692 6829 / 6534 5587  
传真: (65) 6534 3996 / 6532 3371